

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以及 2019 年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2018 年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和年终绩效奖励组成：基本薪酬主要根据岗位、同行业工资水平、任职人员资历等因素，结合公司目前的盈利状况确定区间范围；年终绩效奖励是根据公司当年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工作完成情况确定。

经核算，公司 2018 年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税前报酬如下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李捍雄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71.86
李捍东	董事	现任	44.69
杨冬玲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70.56
颜稚宏	副总经理	现任	71.4
谢小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48.24
张辉星	财务总监	现任	35.71
王霆	副总经理	离任	43.3

二、2019 年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管理制度》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2019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提案如下：

- 1、本议案适用对象：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第一届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2、本议案适用期限：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3、发放薪酬标准：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相应报酬，基本薪酬按

月平均发放, 年终绩效奖励根据公司当年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工作完成情况确定。
不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本方案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2日